



栾川县城管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〇年五月

李松毅

2020 年度栾川县城市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栾川县城市管理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根据县“三定方案”，城市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机关党建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财务、信息民、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信息化、新闻宣传等工作。负责机关党建工作；综合业务股（行政审批股、政策法规股），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核和备案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信访案件的应诉工作；负责本系统普法教育、法规宣传和行政执法的指导、协调、监督工作，负责行政执法相关制度落实及违法违章案件处理工作。承担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栾川县城市管理局行政编制7名，暂核定局长1名、副局长3名；股级领导职数2名。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二）部门职责：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是经河南省省政府批准、在洛阳市县区率先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试点单位，栾川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于2015年12月28日挂牌成立。按照中央、省、市、全面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工作部署要求，2017年9月20日，更名挂牌成立了栾川县城市管理局，加挂栾川县城市综合执法局牌子，确

定栾川县城市管理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为统筹城市管理，加强市政管理，维护公共空间，优化城市交通，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应急能力，构建智慧城市。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改善城市秩序，促进城市和谐，提升城市品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为一级预算部门单位，无其他下设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预算收入总计 755.6151 万元，支出总计 755.6151 元，与 2019 年 747.0451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57 万元，增长 1.1%。增加主要原因：1、2019 年初人员工资正常进档后，当年工资预算拨款同比 2019 年有小幅幅度上涨。2、2019 年 7 月份社会基数在 2018 年基数上随工资变动进行调增，造成社保单位交费部分跟着上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部门收入合计：755.61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5.6151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支出 200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部门支出合计：755.61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9.0211万元，占总收入的91.1%；项目支出66.5940，占总收入8.9%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755.6151万元，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8.57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1、2019年初人员工资正常进档后，当年工资预算拨款同比2018年有小幅幅度上涨。2、2019年7月份社会基数在2018年基数上随工资变动进行调增，造成社保单位交费部分跟着上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55.6151万元，全部用于城管执法（类）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89.0211万元，其中1、人员经费526.7245万元：工资343.4925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23.0195万元、取暖补贴7.3220万元、社会保障缴费64.0863万元、职工大病救助保险0.4608万元、住房公积金27.623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7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0万元；2、公用经费155.0450：其中办公费5.1510万元、印刷费0.85万元、邮电费0.85万元、电费0.85万元、差旅费7.344万元；弥补办案经费（公务接待费）

4 万元；3、弥补办案经费（公用经费）136 万元；4、工会费 3.3148；5、福利费 3.936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 万元，预算情况和 2019 年相同。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和 2018 年相同。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5.0450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其中：办公费 4.896 万元、电费 0.85 万元、印刷费 0.85 万元、邮电费 0.85 万元、印报刊费：0.255，差旅费 7.344 万元，比 2019 年增长 0.255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由于领导调动，预算

人数比上年增加 1 人，差旅费和办公费比上年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单位 2020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资金。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0 年,我部门对 2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66.5940 万元。分别是: 1、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督平台运行维护费,金额 12.7500 万元; 2、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维护费,金额 53.8440 万元; 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在资金使用方面将严格按照项目用途和资金要求专款专用,发挥项目效益最大化。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 年期末,栾川县城市管理局固定资产总额 194.4660 万元,其中: 1、房屋建筑物 0 万元; 2、通用设备数量 281,原值 157.1028 万,其中车辆 39.9343 万元,共有车辆 4 辆,全部为执法执勤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2、专用设备数量 45,原值 11.0771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3、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数量 521,原值 26.2860 万元。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0 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附件：栾川城市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0 年 5 月 30 日

2020年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
元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 预算 结余	政府性 基金结 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专户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结 余	政府性 基金结 转结余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5.6151	一、基本支出	689.0211					689.0211	489.0211		200.0000		
财政拨款	555.6151	人员支出	526.7245					526.7245	466.7245		60.0000		
非税收入		公用支出	162.2966					162.2966	22.2966		140.000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二、项目支出	66.5940					66.5940	66.59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支出											
三、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200.0000	专项支出	66.5940					66.5940	66.5940				

2020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单位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非税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当年收入安排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财拨(小计)	本级财力	一般转移支付	非税(小计)	专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	罚没收入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非税收入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55.6165	755.6165	555.6165	555.6165		200.0000		200.0000							
	190001	栾川县城管局	755.6165	755.6165	555.6165	555.6165		200.0000		200.0000							
2120104	2120104	城管执法	755.6165	755.6165	555.6165	555.6165		200.0000		200.0000							

2020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2020 年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支出	专项支出
		合计	755.6151	689.0211	526.7245	162.2966	66.5940	66.5940		
	190001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755.6151	689.0211	526.7245	162.2966	66.5940	66.5940		
212 01 04	2120104	城管执法	755.6151	689.0211	526.7245	162.2966	66.5940	66.5940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合 计	上 年 结 转 结 束	本 年 支 出

	出	余	基金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专户管理的行业性收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资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二、外交	555.615 1				
非税收入					三、国防	200.000 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四、公共安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教育					
三、专户管理的行业性收费					六、科学技术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五、其他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 计	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4.00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数	项 目	支出预算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201	办公费	5.1510
30202	印刷费	0.8500
30206	电费	0.8500
30207	邮电费	0.8500
30211	差旅费	7.3440

2020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		
			总额	本级财政资金	上级补助 其他资金
	任务 1	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督平台运行维护费	12.75	12.75	
	任务 2	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行维护费	53.844	53.844	
		金额合计	66.594	66.594	
年度 总体 目标	<p>1、2020年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维护费需投入资金53.8440万元,通过对该系统的运行维护,将加大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城市管理中的应用,推进数字化城管系统平台建设,迅速提高城市管理的效率和水平。</p> <p>2、2020年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督平台运行维护费需投入资金12.75万元,通过对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各功能模块进行日常的升级、维护。保障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的稳定运行。符合现有的框架开发和数据标准,延用目前系统接口,并按照建筑垃圾监管中所涉及的业务整理出完善的技术文档和需求文档,对系统升级的子系统和模块,要充分考虑到实用性,先进性,整体性,可靠性,节约性,保密性,开放性,兼容性等。</p>				
年度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p>1、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每周5天*8小时维护，接听并在线解决软件使用人的各类问题。</p> <p>2、数字城管运维系统提供24小时的技术服务和网络保障，能够第一时间发现并处理传输线路故障，进行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服务</p>	
		<p>所提供的系统维护技术、硬件和软件在国内外均处于领先地位，在近五年内保持不过时，所建成的系统符合国家软件质量标准，具有良好的稳定性、可靠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和安全性。</p> <p>2020年保质保量完成对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系统和数字化城管运维系统的运行维护。</p>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打造精细化，智能化，高效化的城市管理与服务监督体系。	
	社会效益指标	<p>1、为进一步加强建筑垃圾管理，推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快我县道路运输管理，扬尘防治和建筑垃圾管理与资源化的目标。</p> <p>2、加大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城市管理中的应用，推动数字化城管系统平台建设。</p>	
	生态效益	有效管控清运市场与运输等扬尘污染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打造精细化,智能化,高效化的城市管理与服务体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了人力、物力投入,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规范监管部门权力运用,强化监督,有利于为企业提供更好服务	

2020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类别	服务	项目属性	
项目周期	一年	项目负责人	郭亚丹
项目概况	资金来源	其中:本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12.75 分年项目预算	12.75 2020年	2020年

	<p>项目基本情况</p>	<p>该项目通过对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各功能模块进行日常的升级、维护，保障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的稳定运行。符合现有的框架开发和数据标准，沿用目前系统接口，并按照建筑垃圾监管中所涉及的业务整理出完善的技术文档和需求文档，对系统升级的子系统和模块，要充分考虑到实用性，先进性，整体性，可靠性，节约性，保密性，开放性，兼容性等。</p>			
	<p>政策依据</p>	<p>根据省住建厅《关于建立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有关要求的通知》（豫建墙）（2016）17号文件</p>			
	<p>绩效目标</p>	<p>2020年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年运行维护费用投入12.75万元，通过对该系统的运行维护，将顺利完成本县建筑垃圾全过程的大数据监督，进一步提升监管需求与平台功能，创新智慧城市监管模式与运行方式，按期实现我县建筑垃圾全过程监管总体目标。</p>			
<p>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与指标</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指标值</p>	
		<p>数量指标</p>	<p>每周5天*8小时维护，接听并在线解决软件使用人的各类问题。</p>		
	<p>产出指标</p>	<p>质量指标</p>	<p>所提供的系统维护技术、硬件和软件在国内外均处于领先地位，在近五年内保持不过时，所建成的系统符合国家软件质量标准，具有良好的稳定性、可靠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和安全性。</p>		
	<p>绩效指标</p>	<p>时效指标</p>	<p>2020年保质保量完成对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系统的运行维护。</p>		
	<p>效益指标</p>	<p>成本指标</p>	<p>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打造精细化，智能化，高效化的城市管理与服务监督体系。</p>		
	<p>效益指标</p>	<p>经济效益指标</p>	<p>为进一步加强建筑垃圾管理，推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快我县道路运输管理，扬尘防治和建筑垃圾管</p>		
	<p>效益指标</p>	<p>社会效益指标</p>			

			理与资源化的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管控清运市场与运输等扬尘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实现对于我县建筑垃圾行业全过程与道路清运的规范管理，并从根本上最大化解决监管漏洞问题，提高行业监管效率，降低监管与执法成本，促进行业规范管理与资源化目标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了人力、物力投入，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规范监管部门权力运用，强化监督，有利于为企业提供更好服务	